

# 杭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文件

杭金管发〔2022〕33号

## 关于抓好金融支持稳经济促发展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市)金融办: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稳住经济一揽子工作部署,有效发挥金融助力稳经济促发展作用,根据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杭州中心支行、浙江银保监局和浙江证监局稳经济系列措施以及《杭州市贯彻落实国务院、浙江省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实施方案》《杭州市稳进提质八大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精神,现就金融支持稳经济促发展工作通知如下:

### 一、切实提高思想认识

金融是实体经济的血脉、现代经济的核心,对于市场主体资金融通、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促进经济增长有着重要作用。去年下半年以来,国内经济运行面临较大下行压力,困难挑战明显增多,主要经济指标增速有所放缓,阶段性压力显现。为稳住经济盘,国务院印发扎实稳住经济33项政策措施,浙江省出台稳住经济38条

政策措施,杭州市发布稳住经济 52 条一揽子举措和稳进提质八大攻坚行动方案,其中涉及多项金融支持政策措施。各区、县(市)金融办要坚决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决策部署,强化思想、政治、行动担当,确保各项金融政策措施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努力为全市稳住经济盘作出金融贡献。

## 二、全面落实金融政策

各区、县(市)金融办要认真对照我市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市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和杭州市稳进提质八大攻坚行动方案,抓紧出台配套实施细则或具体落实举措,抓紧兑现各项政策,确保政策直达快享。

(一)用足用好金融稳经济政策。开展要素保障攻坚行动,优化金融供给,引导金融机构实施还本付息政策应延尽延,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做到应续尽续、应贷尽贷。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交通运输、住宿餐饮、批发零售、文化旅游等行业的金融帮扶力度,全市发放“保就业保市场主体”助力贷款超 300 亿元。建立 5 亿元授信以上企业帮扶清单。落实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比例提升至 2%、商业汇票承兑期限缩短至 6 个月等工作举措,加大普惠小微贷款和农业贷款支持力度。引导金融机构通过加大信贷投放、延长贷款期限等,适度超前支持水利、交通、通信网络等基础设施和重大项目建设。扩大政府性融资担保业务规模和覆盖面,全市对接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再担保合作业务超 250 亿元。发挥政府产业基金作用,吸引和撬动更多社会资本参与重大项目建设。

(二)强化重点领域金融服务。完善住房领域金融服务,执行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合理下调房贷利率,更好满足购房者合理住房需求。深化金融支持稳外贸稳外资,稳步推进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强化重点外资企业支持,扩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确保短期出口信用保费扶持比例不低于60%,全市短期险承保规模超250亿元。扎实开展数字人民币试点,推进“1+4+N”应用场景建设。优化消费金融服务,适度降低汽车、家电等首付比例,促进大宗商品消费。

(三)推动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减费让利力度,做到各类手续费应免尽免、应减尽减。积极推动银担合作,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在保持平均担保费率不高于1%的基础上,对中小微市场主体给予优惠倾斜支持。对担保机构服务小微企业和“三农”业务,按不高于上年度日均担保余额0.5%的比例及时给予补贴。

(四)加大企业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财政激励奖补力度。对符合条件的完成上市辅导备案或在境内外直接上市的企业,尽快给予对应资金补助。

(五)建设长效激励机制。引导金融机构进一步细化落实授信尽职免责制度,强化正向激励和评估考核,推动建立“敢贷、愿贷、能贷、会贷”服务工作机制。适当提升不良贷款容忍度。

### 三、有效扩大政策宣传

各区、县(市)金融办要通过政府网站、地方媒体、政务新媒体等渠道,积极开展稳住经济相关金融政策宣传,向社会公众提供阐

释解读服务。要深入开展金融“三服务”“企业大走访”活动,结合钱塘江金融港湾党建联盟、企业金融顾问、志愿服务队、金融综合服务平台等载体,创新宣传方式方法,及时送政策“进企业”“进社区”“进基层”。要及时梳理总结,向上级报送好的做法、成功案例和典型经验,扩大工作影响范围,充分发挥政策积极效应。

#### 四、压紧压实工作责任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成立抓好金融支持稳经济促发展工作专班,由单位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办公室设在综合处,做到责任到岗到人(见附件)。各区、县(市)金融办也要成立相应工作部门。要强化与发改、财政、住房建设、商务、公安等部门的协作,增进金融与其它部门政策之间的协调配合,协同放大金融服务功能。我局将对各区、县(市)金融办政策落实情况进行评估,并加强相关结果运用。

附件:杭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抓好金融支持稳经济促发展工作专班成员及职责分工

杭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2年6月17日



## 附件

# 杭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抓好金融支持 稳经济促发展工作专班成员及职责分工

## 一、领导小组

组 长：朱崇敏(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胡晓翔(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建祥(党组成员、副局长)

高 飞(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 员：孙 伟(综合处处长)

朱 茜(地方金融监管处处长)

董坚刚(金融稳定处处长)

诸宁瑜(银行保险处处长)

倪 骅(资本市场处处长)

朱志刚(金融科技处处长)

潘华强(发展中心副主任)

## 二、各专项小组及职责分工

### (一)综合组

责任处室：综合处

主要职责：统筹协调专班日常工作事务；组织召开专班工作会议；及时掌握各小组的工作进展。

## (二) 业务组

责任处室：地方金融监管处、金融稳定处、银行保险处、资本市场处、金融科技处、发展中心

主要职责：根据《杭州市贯彻落实国务院、浙江省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实施方案》《杭州市稳进提质八大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落实相关业务责任。

## (三) 宣传组

责任处室：发展中心

主要职责：开展金融支持稳经济政策宣传；调研金融政策贯彻落实情况。

